

##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提示

合同类型：项目合作合同

合同履行期限：项目合作期限为 7 年，其中建设期 3 年（单个安置区安置房建设期不超过 18 个月）；因政策、市场等原因发生合同重大情势变更的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可延长合作期限，最长不超过 10 年。

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：本项目实施期限较长，该合同履行对公司 2022 全年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### 一、合同签订的基本情况

近期，公司所属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中国葛洲坝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中国葛洲坝集团勘测设计有限公司、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上五家公司统称为“乙方”）与项目实施主体保定市国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定国控”）签署了《保定市城市更新-竞秀区、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项目合作合同》（以下简称《保定项目合同》）。乙方将在合同生效后与保定国控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，负责投资、融资、建设、运营维护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。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，合同已按公司程序进行了评审和决策。

### 二、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保定国控是保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%全资持股的公司，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，项目投资、开发，房地产开发经营，土地开发、土地整理服务等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合同双方保持独立的法律实体。

### 三、合同主要条款

1. 项目概况：项目位于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，隶属保定市城市更新-竞秀区、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（一）标段，共涉及保定市竞秀区 7 个村。

2. 建设内容：主要包括保定市竞秀区 7 个村的城中村改造涉及的征迁、回迁安置房建设及基础配套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；最终实际建设内容以批复的立项报告、设计文件（包括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）为准。

3. 项目出资：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0.5 亿元（暂定），项目资本金 26.457 亿元。乙方暂定持有项目公司 95% 股权。

4. 合同周期：项目合作期限为 7 年，其中建设期 3 年（单个安置区安置房建设期不超过 18 个月）；因政策、市场等原因发生合同重大情势变更的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可延长合作期限，最长不超过 10 年。

5. 合作模式：项目采用投资人+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实施。

6. 项目总投资：估算为人民币 88.19 亿元。（最终以政府批复的项目立项报告为准）。

7. 合同生效条件：由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代表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
### 四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河北保定为公司的战略发展区域，参与本项目有助于开拓雄安新区、京津冀及其他北方区域市场。本项目为片区开发项目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，有助于积累参与城市片区综合开发的业绩。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。

## 五、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

该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为工期风险。项目位于河北保定，存在冬歇期，同时可能因当地环保要求停工，有效施工期相对较短，对项目工期影响较大。公司将协助项目公司提前谋划建设组织方案，合理安排进度，确保按期完工。

另外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保定市城市更新-竞秀区、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项目合作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9日